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抽查比例及频次	检查依据
1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1.对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 2.对公路工程造价的监督检查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督查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监管和市场主体行为, 主要包括: 建设程序、市场准入、招标投标、合同履行、工程造价、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方面法规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情况, 信用体系建设和应用情况, 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情况	重点公路水运建设项目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重点公路水运工程项目比例不低于10%, 每年抽查至少1次, 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公布, 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修正) 第八条
2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	对重点公路水运工程试验室的监督检查	对试验检测机构和工地试验室标准规范执行、工作规范性、内部运行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	重点公路水运建设项目的试验检测机构和工地试验室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重点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比例不低于10%, 每年抽查1次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9号) 第四十一条
3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交通建设工程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对交通建设工程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重点岗位人员资质资格、施工安全风险评估、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实施、安全生产信用体系建设情况等	重点交通工程项目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10%, 每年抽查1次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 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 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第十条 2.《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17年6月交通运输部令2017年第25号) 第五条
4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公路的监督检查	对涉路工程建设项目的抽查	涉路工程主要技术指标是否与许可施工图纸一致; 损坏、占用的公路, 公路附属设施、边沟、绿化是否按规定修复; 交通安全防护设施是否设置齐全	涉路工程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 每年抽查1次	1.《公路法》(1997年7月通过, 2017年11月第五次修正) 第七章第七十条”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2月国务院令593号) 第二章第二十九条 3.《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2013年8月通过, 2020年7月修正) 第十三条

5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10%，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 2.《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通过，2020年11月27日第四次修正）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 3.《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29号）第四条、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 4.《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22年第10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6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对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的检查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 2.《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通过，2020年11月27日第四次修正）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 3.《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22年第10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7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对班线、旅游包车客运企业（含场站）的监督检查	旅游包车客运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班线、旅游包车客运企业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10%，每年抽查1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 2.《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通过，2020年11月27日第四次修正）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 3.《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22年第10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8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车辆维修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	对机动车维修经营者维修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对维修经营者是否依法备案或者备案事项是否属实进行监督检查等	汽车维修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九条 2.《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第四十五条

9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对城市公共汽车客运（含线路经营）的监督检查	企业是否按照运营服务协议或者城市人民政府城市公共交通主管部门的要求配备城市公共交通车辆；驾驶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企业是否定期对驾驶员进行培训和考核；企业是否具备相应资质；企业是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责任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等	城市公交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30%，每年抽查1次	1. 《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 2. 《城市公共交通条例》
10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对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的监督检查	投入运营资金、车辆及配套设施、设备是否符合许可条件；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许可条件；运营区域是否符合要求；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等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30%，每年不低于2次	1.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九条。 2.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
11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监督检查	投入教练车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范围相符，训练场地、设施设备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30%，每年不低于2次	1. 《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九条 2.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